

深圳联合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1月30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唐辉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8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171,08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91.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深圳市银雁金融服务有限公司在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银行授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子公司银雁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 5000 万元授信额度，由公司关联方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以银行实际发放贷款金额 0.3%（年化费率）为总额，向全体关联方支付担保费。详见《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8）。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71,877,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深圳联合金融控股有限公司和深圳银融联投资有限公司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二)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将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深圳市福田区市花路 1 号创凌通科技大厦 B 座 16 楼，并修改公司章程中公司住所的描述。详见《关于变更公司住所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7-04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171,08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需要回避表决的情况。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深圳联合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二）深圳联合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记录

深圳联合金融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1 日